

四. 付款方式

乙方交货并安装完成后, 应对甲方进行免费安装 (辅材根据消保法规定收取), 甲方验收合格后按照乙方提供的公司对公账户打款, 不得向乙方提供发票对应账户以外任何账户办款, 否则视为付款无效。

五. 质保

1、产品自本合同生效日起质保一年, 如出现硬件方面的损坏与失灵, 由乙方委托厂家上门提供维保服务。

2、以下情况造成设备损坏不在乙方保修范围内:

a、人为损坏; b、电泳波动; c、不可避免的自然地质类灾害

六. 其他

1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, 产品质保有效期内具有法律效率。质保期过后双方根据情况自行商定。

2、双方发生争执, 原则上自行协商解决; 如无法解决, 则交由双方所在地法院处理。

甲方签章:

甲方代表:

签订日期:



乙方签章: 滁州智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: 夏超

签订日期: 年 月 日



采购合同

甲方：来安县三城镇卫生院

乙方：滁州智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平等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.甲方从乙方采购如下商品或服务。

品名：**国产办公台式计算机**

总价：¥7958

序号	供货名称	单位	数量	含税单价	含税总价
1	开天 M630Z-D036 兆芯 KX-U6780A/256+1T HDD/集显/无光驱/23.8 英寸/KOS 试用版	台	5	3979	7958
合计	人民币大写：柒仟玖佰伍拾捌圆整				¥7958 元

二. 物品要求

乙方必须保证所物品符合甲方要求，且无任何质量问题，否则要承担相应的违约费用即批次采购物品金额的 20%，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其他损失。

三. 交货期限

乙方保证根据甲方要求，在接到甲方订单之日起 7 天内，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：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三城镇卫生院，并进行安装调试，不能拖延，否则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，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，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，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物品部分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十为限度。